

西岭雪
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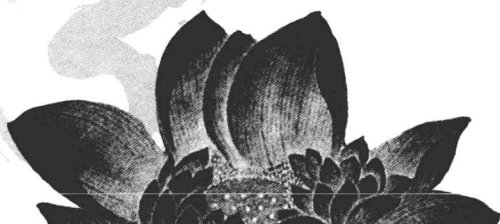
步步莲花

在梵音袅绕的印度与灵魂伴侣相遇

步步莲花

在梵音袅绕的印度
与灵魂伴侣相遇

西岭雪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步步莲花 / 西岭雪著. — 北京 :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, 2011. 12
ISBN 978-7-5057-2974-2

I. ①步… II. ①西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272945号

书名	步步莲花
作者	西岭雪
出版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发行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经销	北京时代华语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010-83670231
印刷	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规格	880×1230毫米 32开 8.875印张 118千字
版次	2012年3月第1版
印次	2012年3月第1次印刷
书号	ISBN 978-7-5057-2974-2
定价	29.80元
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-1号楼
邮编	100028
电话	(010) 64668676

赞言

《步步莲花》很可贵的地方是将两种不同文化融合得自然优美，中国的诗词和印度的神话彼此对应着，却无突兀之感。就像中国姑娘谈娜兰爱上异域的僧，很多美丽的东西都无须言语不问缘由，有着内在共通、共同磁场，音乐也好，传说也好，爱情也好。

——《像嬉皮那样晃荡行走》作者 菊开那夜

印度古老的建筑、民族风情和宗教文化在西岭雪充满感性的文笔下，充满不可抗拒的魅力。让我们跟随内心的声音出发吧，爱会在途中如莲花般绽放。

——本书编辑 郭静

在西岭雪的《步步莲花》中，我没有看到Buddha，也没有看到Yoga，我只看到了一个最真实的India。

——《背包十年》作者 小鹏

刹那即永恒

文/菊开那夜

去过印度的人分为两种，要么从此爱上欲罢不能，要么恨之人骨永无牵连。印度的冲击力太震撼，对原有世界具有强烈的颠覆性，致使观者的感受往往趋于两极分化。我属于欲罢不能者，西岭雪也是。虽然我是穷游，她是奢侈风。可我们爱上的都是同一个印度。

我并非一开始就爱上印度，尤其是拉肚子拉得死去活来时真的很难心平气和地去体会它的美。离开印度后，忽然那份潜藏的爱恋就慢慢地弥漫开，致使于半年后再度重返印度。是的，我爱上这片神奇的土地。它对于不同宗教的包容，对于人类苦难的悲悯，对于生活的沉静解释，对于人体内在的极度反省，对于死亡的自在洒脱……无一不是我所迷恋的。

西岭雪对于印度的热爱不会比我少，因为她竟然写出了一本印度小说。听说她写的是爱上出家人后，我第一反应是，啊，印度版的诱僧吗？爱上僧人是很难写的，气氛渲染得不够就是妖精想吃唐僧肉。诱僧的标准造型不是陈冲演绎李碧华的

小说，也不是钟丽缇的《色戒》，而是吴承恩用一千个妖孽白骨精做陪衬，让姗姗来迟的女儿国国王，情意绵绵唤上一句“御弟哥哥”。

诱僧说到底，就只能人神交战，用眼神杀得遍地落花，实质上却连小指头都没有勾过一下。诱僧理应是意淫的最高境界，对姑娘、对和尚都是高难度考验，借问御弟哥哥，对佛祖的大爱真的超过了肉体凡胎的本能情欲吗？借问御弟哥哥，千本佛经，能否消抵我眼波流转？御弟哥哥，你究竟是人还是佛？

和尚是不怕白骨精这种魔障的，怕只怕真的遇上一个值得心心相印的美好女子，使自己在色即是空空即是色的吟唱中，内心慢慢掀起一片温柔的涟漪。

《步步莲花》很珍贵的地方是将两种不同文化融合得自然优美，中国的诗词和印度的神话彼此对应着，却无突兀之感。就像中国姑娘谈娜兰爱上异域的僧，很多美丽的东西都无须言语不问缘由，有着内在共通、共同磁场，音乐也好，传说也好，爱情也好。

有人说，爱情不是败于倦怠就是败于遗憾。其实爱情就从来没有成功的可能，它就像人体自身一样，出生就迎来必然的毁灭，它的主角会寿终正寝，它的色泽会枯朽腐烂。爱情最美的可能就是像谈娜兰和大辛这样，如果领会了真实与幻境界限虚无，如果已经打破了我执的藩篱，朝朝暮暮与片刻刹那，没有什么不同。

[目录]

CONTENTS

序 刹那即永恒

第1章 初到德里 001

即使不为了寻找梦中的答案，印度风情于我也有神秘妖冶的吸引：明艳的纱丽、古老的石头城堡、香精油与催情术，《爱经》、瑜伽，还有浓郁的咖喱……我一向喜欢华丽的东西，同时迷恋古老的文化。而当这两者结合在一起时，简直就是我的信仰。

第2章 爱城阿格拉 031

真正的旅游不应该只从此地飞往彼地，而应该有过程，有期待。从首都往圣地的最好线路，是坐汽车，经过爱城阿格拉、孤城占西、性城克久拉霍，然后才到达浴城瓦拉纳西。否则，没有了朝圣的跋涉与艰辛，就会削弱来到圣地的喜悦，对恒河的伟大与神奇感受也没有那么深刻。

第3章 流泪的泰姬陵 053

“一滴永恒的珍珠泪”，再也没有比这更特别更形象的比喻了。穿过鲜花夹道的水廊，来在泰姬陵前拾级而上。我轻轻地抚摩着那细腻光滑的大理石基座，几乎忍不住要跪下来膜拜它。虽然我不是教徒，但即使要我一步一跪地拜进陵中，也是甘愿的，为了它超乎想象的魅惑之美。

第4章 神秘蓝莲花 075

死亡就像蓝莲花，缥缈而神秘，会突然出现在你最不设防的时刻。一种极度静谧的感觉从水底浮上来，充溢了我整个的心胸。同时耳边仿佛收听到戚戚喳喳的私语，是那些潜伏在幽冥世界的灵魂在对我召唤，要求我加入到他们之中去。像我这样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儿，能够远行万里，葬身在异乡的莲花塘中，也未尝不是一种好的选择吧？

第5章 恒河的日夜 099

恒河水沉静地流动，在阳光下金波粼粼。河水将两岸辟成两个世界，一边是连绵的出生石阶、林立的高塔，以及塔式的建筑、朝拜的教徒与僧侣、熙攘的游客、希望得到神明荫庇的乞丐，兜揽生意的小贩更是穿行于岸上与舟中，如履平地；另一边，却是荒凉无垠的苍白沙滩，沉默地裸露地承受着千古的寂寞——那一片不毛之地，据说是因为印度人相信左侧是不洁的。

第6章 鹿野苑的重遇 127

原本只当做一场邂逅，但是现在才知道，远远不是那样简单，一切皆非偶然，我千里迢迢来印度，根本就是为了他！我是为了他才来到印度，来到瓦拉纳西，来到鹿野苑的！一瞬间心里有千万个念头闪过，我想奔向他，紧紧拥抱他来确定这不是一个幻像；我又想拔脚逃开，跑得要多远有多远来逃离这场姻缘——与一个和尚有缘，注定我会受伤！

第7章 菩提本无树 153

我该去的不是菩提迦耶或任何一个圣地，因为所有的圣地、所有的佛寺都不是真正的佛旨。那棵菩提树也只是一棵树，一个象征，一个身外有形之物。真正的修为，是应该远离这些形式上的牵绊，只用心去感应天地，求得正果。所以，我决定不再逃避，面对我该面对的一切，做一个了断。

第8章 克久拉霍的震撼 177

那些穷尽欢愉的性爱雕塑竟是惊天地泣鬼神的。那栩栩如生的雕刻，男人的阳刚，女性的柔媚，表情忧伤，瞳仁里几乎会流出眼泪。那曲张有度的手臂真实得甚至让人不敢触摸，生怕它是有弹性有温度的，一旦碰触便会惊醒了千年前的古人，搅扰了他们沉醉的爱梦。

第9章 一日王宫 201

世上有无数的房屋被建立起来又推倒，它们都被真实地使用过，可是没有人记得。当它们夷为平地后，便不会有人记得这里曾经有过一座楼宇，也不记得里面曾经住过什么人，那么它们的存在又有什么意义呢？如果一个人一生中，不曾被人真正地爱过、珍惜过，他的生存有什么意义呢？

第10章 朝圣阿旃陀 227

走在那些古老壁画间，仿佛走在时光长廊里抚今思昔。壁画的内容多半是关于佛经和本生故事，也有反映宫廷生活以及狩猎、畜牧、农耕、战争、歌舞和舟车的场景。但我更喜欢的是飞天的画像。记得某位中国学者说过：敦煌是飞天的故乡。如果他来过阿旃陀，便知道早在两千年前或者更早，印度已经有了飞天。

第11章 莲的轮回 247

我早该知道莲花是线索，指引我一点点揭开真相。却偏偏兜兜转转，因为蒙昧而模糊了视线。又或者，是佛祖在试炼我的诚意，故意设置层层迷障，就像唐僧经过九九八十一难方能取得真经。

第12章 圆满 267

德里的印度门、一滴眼泪样的泰姬陵、瓦拉纳西的出生石阶、穿着纱丽浸泡在恒河里的女人、鹿野苑的断壁上涂着金粉、占西街头领救济饭的穷人、克久拉霍酒店后花园婚礼上的大眼睛少女、阿旃陀石窟里的菩萨执莲花壁画，还有月光下的舍利弗塔……我常会突如其来地想起一些诸如此类的片断，仿如电影预告的片花镜头，但是不能往深里想，想真了就觉得是梦，觉得有一缕清风吹过，消逝无声。



第1章

初到德里

即使不为了寻找梦中的答案，印度风情于我也有神秘妖冶的吸引：明艳的纱丽、古老的石头城堡、香精油与催情术，《爱经》、瑜伽，还有浓郁的咖喱……我一向喜欢华丽的东西，同时迷恋古老的文化。而当这两者结合在一起时，简直就是我的信仰。

飞机从上海起飞。系好安全带后，我便翻开华希雅雅娜的《爱经》（Kama Sutra）开始阅读。

每次飞行中遇到气流都会使我情不自禁地想：就这样结束了吗，我的尚未真正开始却已经步步荆棘的短暂人生？我死之后，人们将会在黑匣子里发现所有遇难者的遗书。彼时将是谁启读我的遗言？谁会在意我的生死，并为我流泪？

不敢往深里想，想深了就会感到绝望。因此每次飞行我都会随身带一本书，从起飞的瞬间便把自己抽离这个世界，让灵魂在文字的天空里飞翔，无暇关注生死。

这次，我带的是印度的《爱经》（Kama Sutra），一位两

千多年前的瑜伽修行者写给女人的性教科书。书中说，一位淑女要想获得社会的尊重，有64种重要的艺术与科学是她所必须学习的，包括：歌唱、舞蹈，在墙壁、棕榈叶以及光滑的石头上作画，将桦树叶剪成信的形状写情书，在花朵和米粒中雕出图案，用花朵装饰墙壁与地板，在装满水的玻璃杯上弹出曲调，调制春药与奇效草药，调配冰果子露、水果酒及鸡尾酒，裁缝及刺绣，熟悉诗的韵律，适当地引用史诗和戏剧，园艺及植物医药，掷骰子与下棋……当然，还有瑜伽与体操，私处保养秘诀，和怎样挑选一个好伴侣。

我忍不住笑起来——古印度人对于女子的教育，似乎比神的修炼还更加苛刻。这样千锤百炼的一个绝代佳人，只为了嫁给一个平庸的男人做他众多妻子之一，真是暴殄天物。

印度女人的性爱生活总是让人感到神秘，或许是因为瑜伽术的关系吧，那些不可思议的姿势让骨骼僵硬的现代白领们望尘莫及，仿佛可以随时将身体折叠成任意形态，取悦她心仪的男人。女人的爱情里需要崇拜，她才愿意“委屈”自己俯仰承欢，只要她的男人快乐。不过，这也许是因为古印度实行一夫多妻制，才让那些女人不得不精益求精以求独擅专宠吧？

邻座探头过来，问我看的是什么书。我给他看封皮，然后问他在看什么。他说：“《大唐西域记》。”

我微微发愣，这才注意到他手腕上的佛珠。跟一位佛学爱好者谈论《爱经》只怕是不敬的吧，于是后半程我们再没有交

谈过。

后来我想那可能是一个暗示，从上机后我翻开书的那一刻起，我的印度之行就已经注定了某种经历。《爱经》与《大唐西域记》，来自冥冥的信息，早已包含在这两个书名中。

世界上任何事情都不是绝对偶然的。当上帝降临某种命运时，总会先给出一些暗示。然而即使我们读出了那些暗示，也常常无法做出判断，于是唯有交回给上帝抉择，所谓“听天由命”。

久之，人类便失去了预知的智慧与抉择的能力，剩下的，唯有承受。

睡意袭来，朦胧中听到有人在耳边呼唤：“娜兰。娜兰。”

我在梦中辗转反侧，而且很清楚我是在做梦。因为我是那样迫切地想听清那声音。那声音如此熟悉，仿佛这样呼唤了我一千一万次。然而，我却并不能分辨出那个声音属于谁。

这已经不是第一次，还在很小的时候，我便听过这声音。他有时离我很近，有时离我很远，有时凄楚，有时温柔，仿佛万语千言，欲诉还休，最终只得那两个字：娜兰。

梦里，我总是在寻找，山长水远，宇宙洪荒，我好像从混沌初开时已在进行这寻找，却并不知道自己在找寻的是什么。梦里有细雨霏微，有时霰雪如沙，偶尔会有月亮，幽暗地拉长

我的影子。影子比我还更加孤独、迷茫。有凉风携着细细的音乐从宇宙彼端传来，却难分辨。

到了近几年，我在梦里渐渐看清那些石窟断碣，长河细沙，奇怪的是，河水是从南向北流的，宛若流金。早在中学时我们已经学过，世界上唯一一条从南向北流的河是尼罗河，于是我利用暑假去了一趟埃及，但却一无所获；后来我查到，印度的恒河虽然像一切河流一样，本来也是从北向南流，可是到了瓦拉纳西，却忽然打了个转儿，改为从南向北流。而这时候我也渐渐弄清楚，梦里的音乐，原是印度的梵乐。

虽然我不知道古老的印度梵乐和恒河水为什么会出现在我的梦里，然而我想，如果我来了印度，也许就能找到答案。就算白跑一趟也无妨，反正我是这样地喜欢古老文化。作为一个中学英语老师，行万里路绝对胜过读万卷书，也会使我的教学显得更加权威。

或者，这些都是我在为了自己的到处游走找一个理由。不然，漫漫长假，春节佳夕，我又能去哪儿？

七个小时后，飞机降落在新德里。我揉揉酸痛的眼和同样酸痛的腿，随人流走下舷梯。没有托运行李，填写入境卡后，便可以出关了。清晨的大厅清冷而简陋，接站口只有稀疏的几个人，展眼望去，没有见到写着我名字的牌子，也并不觉得焦虑，决定先到银行柜台换钱。

印度卢比与美金的当日汇兑是1: 43.3, 我兑了1000美元, 却只拿到35000卢比, 说是代扣税了。我迅速地做了一番心算, 有些不满地问: “是不是算错了? 请问汇兑税率是多少?” 然而对方更加不满: “差不多啦。”说着又推给我一百卢比, 再次说: “差不多啦。”

之前早就听说印度人的做事宗旨是“差不多”, 但是连最官方的机场汇兑也是这样大而化之, 还是令我意外。不过, 反正也差不多啦, 我只得收起钱放进手袋。忽然肩上被人拍了一下, 回过头, 是个黑皮肤长手长脚的少年, 他有一双会笑的眼睛和很长很卷曲的睫毛, 轻轻说: “Scarlet?”

我连忙答应, 问: “你是辛哈?” 他点头, 黑白分明的大眼睛温情脉脉, 有点像……我还来不及想清楚到底像什么, 他已经伸出长手来, 将一串黄色的清香素馨花环戴在我的脖子上, 含笑说: “你真人比照片上更漂亮。”不等我说谢谢, 又变魔术般取出一只嵌着莲花的银戒指戴在我手指上。

我大惊, 夸张地将双手抱在胸前, 作害羞状: “这么快便求婚? 可是我们才刚刚认识!”

小辛哈哈大笑, 这才轻轻拥抱我, 用印度语说“欢迎”, 接着用中文说: “过年好。你比想象中更可爱。”

这次我是真的有点害羞了, 真没想到, 印度男人恭维起女人来, 比法国男人更肉麻。

辛哈是我的网友，正是他在MSN上邀请我来印度旅游的。他说自己有两个月的假期，可以陪我到处玩玩走走。我们的计划是，我来印度过春节，由他安排行程；一个月后，他随我回中国度假，由我负责接待。

这种交换旅游在网络上很流行，于是我们一拍即合。

即使不为了寻找梦中的答案，印度风情于我也有神秘妖冶的吸引：明艳的纱丽、古老的石头城堡、香精油与催情术，《爱经》、瑜伽，还有浓郁的咖喱……我一向喜欢华丽的东西，同时迷恋古老的文化。而当这两者结合在一起时，简直就是我的信仰。

我夸张地大力呼吸，笑着说：“好像没什么不同，我以为一下飞机，就会闻到很浓的咖喱味呢。”

“有人家的地方才有咖喱。这里是机场，人烟稀少，车子却多，当然只有汽油味。”

小辛的车子开得很好，这让我在彻夜飞行后的昏昏沉沉中，几乎感受不到自己已经来了印度。他絮絮地告诉我，他如今在尼赫鲁大学中文系读三年级，成绩在全班排名第三，再过一年毕业，如果成绩好，政府就会送他去中国北京大学进修。但是他等不及了，想在那之前就先到中国看看，他太喜欢中国了。

其实这些话，他早在MSN上都已经跟我说过的，不过当面听他用流利而发音不准的中文亲口说一遍，感觉又不同。他的